

证券代码：301100

证券简称：风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51

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和网络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雪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议案，决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12 月 9 日